

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1 年 02 月 20 日上午 9: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五名，实到 五 名，会议由李文化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及可行性分析的 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 的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相关 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事项出具有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办理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上市后适用的<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上市后适用的<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上市后适用的<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上市后适用的<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上市后适用的<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上市后适用的〈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上市后适用的〈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上市后适用的〈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上市后适用的〈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上市后适用的〈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上市后适用的〈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18-2020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李文化、关联董事罗

少春回避表决。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同意报出公司 2018-2020 年度相关财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和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津贴、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九、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并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李文化、关联董事罗少春回避表决。

三十、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李文化、关联董事罗少春回避表决。

三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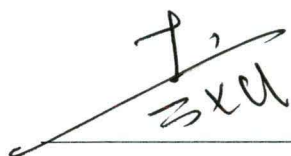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决议。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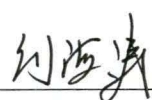
（此页为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之签字、盖章页，无正文）

出席会议的董事签名：


李文化


罗少春


赵世志


刘海涛


凌永平

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0日



4195500